# 2018 年仲恺高新区监察与审计局 部门预算

### 目录

### 第一部分 仲恺高新区监察与审计局部门概况

- 一、主要职责
- 二、机构设置

###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

- 一、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二、收入总体情况表
- 三、支出总体情况表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(按功能分类科目)
-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(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)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(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)
- 八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"三公"经费预算表
- 九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十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
- 十一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

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

### 第一部分 仲恺高新区监察与审计局部门概况

### 一、主要职责

中共仲恺高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、仲恺高新区监察与审计局 合署办公,担负履行党的纪律检查、政府行政监察和审计监督三 种职能,主要职责如下:

- (一)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,抓好党风建设,组织协调全区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。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,开展党风党纪和廉洁从政的宣传教育工作,制定各项廉政制度。
- (二)监督检查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, 经常对党员进行党纪政纪法纪教育,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; 检查本区行政机关在执行国家法律、法规以及区委、区管委会的 决定和命令的情况,保证政令畅通,切实提高执行力。
- (三)检查和处理党组织、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党内法规的 行为和案件;调查和处理监察对象违反行政纪律的行为,必要时 可作出监察决定或提出监察建议;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。
- (四)受理对党组织、党员的检举、控告,受理党组织、党员不服处分的申诉;受理对监察对象的违反行政纪律行为的检举、控告,受理企业和群众对行政失当的投诉和处理;受理监察对象不服行政处分决定的申诉以及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由监察机关受理的申诉。
- (五)在审批权限内,决定或解除对党组织、党员的纪律处分,决定或解除对监察对象的行政处分。

- (六)指导下级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,组织纪检监察干部业务培训。
- (七)贯彻执行国家审计工作的法律、法规和方针、政策; 组织领导全区的审计工作,确定审计工作重点,制定审计工作计 划及规章制度。
- (八)向区管委会、市审计局报告并向管委会相关部门通报审计情况,提出宏观管理措施的建议。
  - (九)向区管委会提交本级预算执行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。
- (十)组织实施贯彻执行国家财经方针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 情况的行业审计、专项审计和审计调查。
- (十一)组织实施对内部审计的指导与监督,监督社会审计组织的审计业务质量,组织审计专业培训。
  - (十二) 承办区管委会交办的其它审计事项。
  - (十三)根据区委安排,组织实施区委巡察有关工作
  - (十四)完成市纪委和高新区党委交办的事项。

### 二、机构设置

- (一)本部门无下属单位,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。
- (二)本部门內设7个职能室,分别为办公室、党风政风监督室(区管委会纠风办、预防腐败室)、纪检监察一室(信访室、案件监督管理室、举报中心)、纪检监察二室、案件审理室、审计一室、审计二室(经济责任审计办公室)。
- (三)人员构成情况: 2018 年本单位共有财政拨款人数 56 人,在职实有人数(含聘用人员)56人,无离退休人员。
  - (四)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
  - 2018年,仲恺高新纪委监察与审计局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

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,落实中央纪委、省纪委和市纪委决策部署,增强"四个意识"、坚定"四个自信",忠实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,紧紧围绕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,坚持党要管党、全面从严治党,监督检查党章执行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情况,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,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,持之以恒正风肃纪,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态势,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,强化自我监督、自觉接受监督,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,为新时代仲恺发展新征程提供坚强保证。

###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(见附件)

###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### 一、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

2018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2004.51 万元,比上年增加 138.9万元,增长 7.45%,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变化和增加 区委巡查办项目预算;支出预算 2004.51 万元,比上年增加 138.9万元,增长 7.45%,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变化和增加 区委巡查办项目预算。

### 二、"三公"经费安排情况说明

2018年预算财政拨款"三公"经费支出合计 4. 44 万元, 较上年减少 3. 56 万元, 减少 44. 5%,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: 我单位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, 进一步从严控制"三公经费"开支, 大力压减各项开支, 减少因公出访次数, 严格控制公务接待, 减少公务用车支出。其中: 因公出国(境)支出 0 万元, 与上年持平;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3 万元, 与上年持平; 公务接待费支出 1. 44 万元, 较上年减少 3. 56 万, 减少 59. 55%,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: 我单位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, 严格控制公务接待。

### 三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

2018年,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04.8万元,比上年减少59.8万元,下降36.05%,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及预算

开支调整。其中:办公费 81.2 万元,水电费 2.5 万元,邮 电费 2.23 万元,物业管理费 0.99 万元,差旅费 2.09 万元,租赁费 10.08 万元,会议费 1 万元,培训费 0.45 万元,公 多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等。

#### 四、政府采购情况

2018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17.77万元,其中:货物类采购预算 0万元,工程类采购预算 0万元,服务类采购预算 17.77万元等。

### 五、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

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,本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总额 205.05 万元,其中通用设备 157.69 万元(包括公务用车一辆),家具用具类 47.36 万元。

### 六、 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

2018年本部门无预算绩效信息公开的有关工作。

##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

- 一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: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、开展日常工作及行政管理事务的支出。
- 二、行政经费包括:基本支出。一是包括工资、津贴及 奖金、医疗费、住房补贴等(不包括离退休支出,包括离退 休人员管理机构的在职人员支出)基本支出;二是包括办公 及印刷费、水电费、邮电费、交通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

利费、物业管理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费、一般购置费 等公用经费支出。(非行政单位不纳入统计范围)。

三、"三公"经费包括因公出国(境)经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:因公出国(境)经费指工作人员公务出国(境)的住宿费、差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;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公务用车购置费、公务用车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等支出;公务接待费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(外宾接待)费用。